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股东部分股权质押提前购回及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8年6月27日，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收到公司第一大股东万裕文化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裕文化”）通知，万裕文化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权办理了股票质押提前购回及补充质押业务，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成。

具体事项如下：

一、 股东股份质押提前购回及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

（一）股份原质押情况

2016年7月14日，万裕文化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000,000股质押给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期满后，万裕文化对该笔质押办理了延期购回，购回交易日延期至2018年7月12日（详见本公司分别于2016年7月19日和2017年7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大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9号】、《关于大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57号】）。

2018年5月9日，公司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公司总股本由512,461,743股变更为768,692,614股。上述质押股份相应由3,000,000股变更为4,500,000股。

（二）本次股份质押购回及补充质押情况

近日，万裕文化将该笔质押办理了提前购回，并进行了重新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1、股东股份质押购回及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 第一大股东及 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 股数 (股)	质押 开始日期	质押 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 其所持股份 比例
万裕文化 文化产业 有限公司	是	4,500,000	2016年7 月14日	2018年 7月12 日	西部证 券股份 有限公 司	4.04%
合计	-	4,500,000	-	-	-	4.04%

2、股东股份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 为第一 大股东 及一致 行动人	质押 股数 (股)	质押 开始日期	质押 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 押占其 所持股 份比例	用途
万裕文化 文化产业 有限公司	是	3,500,000	2018年6 月25日	至办理 解除质 押登记 手续之 日止	第一创 业证券 股份有 限公司	3.14%	用于对万裕文化在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进行补充质押
万裕文化 文化产业 有限公司	是	1,000,000	2018年6 月26日	至办理 解除质 押登记 手续之 日止	西部证 券股份 有限公 司	0.90%	用于对万裕文化在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进行补充质押
合计	-	4,500,000	-	-	-	4.04%	-

（三）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万裕文化是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持有公司股份111,486,85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50%，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截止本公告日，万裕文化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111,486,858股，占公司总股本768,692,614股的14.50%。

二、备查文件

- 1、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提前/延期购回申请书；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明细。

特此公告。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